

# 粮油配送供货合同

甲方:中共宝鸡市委党校

乙方:宝鸡市福瑞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法》及其它《中华人民共和国》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确定乙方为供货商，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：乙方中标后，要参考宝鸡市发改委和农业农村局官网公布食材信息、秦岭市场、人民街市场及华润万家、老实人超市价格进行参考报价，而且保证甲方供货质量安全，乙方供货期间不能随意涨价，遇有市场变化，及时与甲方沟通；如果随意涨价且不接受与甲方协商，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。

## 一、供应物及价格

以甲方确认的市场价格为准。

## 二、品种及质量要求

(一)、规格要求:菜籽油为非转基因菜籽油，物理压榨工艺。大米为东北优质大米，面粉符合国家标准。

(二)、质量检验要求:所配送油保质期应在三个月以内。

## 三、合同供应期

此合同供应期限为： 年，从 2025 年 月 至 2026 年 月

## 四、配送及售后服务

(一)、乙方严格按照安全、营养的要求，确保货物质量，不得以假充真，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有关规定。建立科学管理配送制度，专人负责，按照用量每周进行送货(具体时间依据各校实际情况商定执行)。

(二)、党校在收货和食用中发现包装有破损、渗漏等现象，由乙方负责退换。

(三)、产品因质量原因不能使用，乙方须及时免费更换，若更换率过大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若造成不良社会影响，乙方必须刊登声

明消除影响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。

#### (四)、折扣率是百分之八十三

### 五、合同结算

结算方式为月结，即每月结算一次。货款结算以每月乙方送货单据双方签字确认后，由乙方给甲方提供正规税务发票。甲方及时给乙方结算货款，超过 30 日以上还未支付，乙方有权中止供货。若有特殊情况，甲方不能按期付款，需与乙方协商支付时间。

### 六、违约责任

(一)、若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，处乙方月货款 5%的违约金:(1)、不能按时供货，使学校食堂无法正常运行:(2)、所送产品不能达到国家食品安全标准且无法提供正规质检报告。(3)、所送货物发霉变质，以次充好、掺假、杂质过多。

(二)、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照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条款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### 七、补充说明

(一)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、产品检验报告单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，并报党校后勤管理中心存档。

(二)、乙方在供货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。

(三)、因货品质量问题造成学生食物中毒事故或其他食源性疾病，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，并按有关法律、法规处理。

(四)、本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，若乙方出现履行问题，甲方可随时终止本合同。

(五)、乙方在供货中要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，配送食材如 米、面、油、杂油，如有质量问题及时更换，出现有食物中毒事故，甲方可以停止合同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。

(六)如果价格有变动，需提前七天告知，双方约定可调动价格。

## 八、其它

(一)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此合同后附乙方对公账户。

(二)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签章):中共宝鸡市委党校

地址: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高新区龙翔大道 1 号

代表人:

电话:0917-3786618

日期: 2025 年 月 日

乙方:宝鸡市福瑞商贸有限公司(签章)

地址:宝鸡市东风路 50 号

代表人:(签字)

电话:0917-3424958

日期 2025 年 月 日